

珠海高新区金鼎山山体截洪沟新建工程 勘察合同

(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珠海高新区金鼎山山体截洪沟新建工程勘察

甲 方：珠海市高新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

签订时间：2026 年 月 日

珠海高新区金鼎山山体截洪沟新建工程勘察合同

甲方：珠海市高新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海高新区金鼎山山体截洪沟新建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珠海高新区。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珠海市高新区，本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对高新区金鼎山南侧、岐关路北侧新建截洪沟，长度约 1215m。（详见甲方提供的图纸及勘察任务书）。

1.4 工程勘察任务技术要求：（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勘察任务书）。

1.5 承接方式：独立承包。

1.6 预计勘察工作量：勘探点共 32 个，勘察钻孔进（尺）深延米工程量暂定为 640 米。

1.7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

2.1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书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图等相关资料。

2.2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以上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

3.1 乙方在接到甲方勘察任务开工通知书后30个日历天内提交经审查合格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由于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八条违约责任条款规定执行。

3.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3.3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审查合格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12 份，电子版 2 份。

第四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格：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元，含增值税税率为 %，不含税总价为¥ 元。

4.1 本合同计价方式为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

4.1.1 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进出场及使用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工程保险及保修、赶工措施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工程税金、机械搬迁、测试、取样、测量、室内试验、后期成果制作费、场地恢复、工程施工现场技术服务及场内机械多次移动、负责工作人员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现场看守等为满足出具勘察成果资料的风险费用。

4.1.2 复杂地形、地质（孤石、破碎中风化岩）所需的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结算时不再调整。

4.1.3 综合单价已包含可能发生的分期施工、多次进退场风险费用，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4.1.4 综合单价已包含砂、石、土含量分析相关费用，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4.1.5 本工程量清单的项目描述所包括的施工内容、要求和技术要求等需对照发包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一同参考。

4.2 造价调整方式：

4.2.1 合同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合同清单计算；

4.2.2 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合同清单中有类似单价的参照类似单价计算；

4.2.3 合同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且合同清单中无类似单价的由乙方另行报价，经甲方审定后执行。

4.3 支付方式：

4.3.1 乙方提交全部勘察成果资料及付款所需资料，经甲方及审查单位审核合格后，根据政府拨款程序由甲方向高新区财局申请支付实际勘察总费用 80%（最高不超过合同暂定总价的 80%）给乙方。

4.3.2 本次勘察范围内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乙方提交付款所需资料，经甲方及审查单位审核合格后，根据政府拨款程序由甲方向高新区财局申请支付至实际勘察总费用 97%（最高不超过合同暂定总价的 97%）给乙方。

4.3.3 项目建安工程费结算审定后，根据政府拨款程序由甲方向高新区财局申请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4.3.4 非甲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延付，甲方不承担责任。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供合规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及付款申请给甲方，如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乙方须承担引起的后果和赔偿责任，甲方不免除其开具合法发票的义务。

4.4 如遇税率调整的，则按调整后的税率进行结算。

4.5 结算依据：甲方确认或签收成果文件等相关证明资料。

4.6 结算计算方式：合同清单工程量为暂定量，实际勘探工程量为经甲方现场确认的实际的进尺工程量。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并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甲方应及时为乙方协调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

5.1.3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甲方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4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窝工的，工期可以顺延。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1.5 勘察成果归甲方所有，但甲方应保护乙方的勘察方案、报告书、勘察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复制、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索赔。

5.1.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5.1.7 甲方指派_____（联系方式：_____）为甲方项目对接联系人。

5.2 乙方责任

5.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招标文件、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乙方提供的勘察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所发生的勘察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若因乙方勘察质量（准确性、可靠性）问题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乙方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100%。

5.2.3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甲方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乙方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5.2.5 参与施工过程的图纸交底、图纸会审、分部、竣工验收等工作。

5.2.6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安全保卫及其他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接受甲方的管理。

5.2.7 乙方在勘察过程中要做好所有安全防护措施，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自行清理施工现场。

5.2.8 乙方自行负责其工作人员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并承担其费用。

5.2.9 本合同有关条款和附件的规定以及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5.2.10 乙方指派_____（联系方式：_____）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第六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资料及成果，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除合同方以外的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当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合作项目工程进度的前提下，

9.5 本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廉洁协议

附件 2：地质勘察工程管理办法

附件 3：勘察任务书

<p>甲方：</p> <p>珠海市高新基础建设有限公司</p> <p>(盖章)</p>	<p>乙方：</p> <p>(盖章)</p>
<p>法定代表人：(签章)</p> <p>或委托代理人：(签章)</p> <p>邮政编码：519085</p> <p>电 话：0756-3923325</p> <p>纳税识别号：91440400MA52BFRA2T</p> <p>开户名称：珠海市高新基础建设有限公司</p> <p>开票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唐路 99号5005房</p> <p>开户银行：珠海农村商业银行高新支行</p> <p>银行账号：8002 0000 0154 82206</p>	<p>法定代表人：(签章)</p> <p>或委托代理人：(签章)</p> <p>邮政编码：</p> <p>电 话：</p> <p>纳税人识别号：</p> <p>开户名称：</p> <p>开票地址：</p> <p>开户银行：</p> <p>银行帐号：</p>

附件 1：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甲方：珠海市高新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保持廉洁自律的作风，预防双方商务往来中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结合双方合作的特点，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双方共同义务

- 1、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自觉承担合同义务；
- 2、双方在商务合作中，应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相对方的利益；
- 3、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4、如一方在商务合作中发现相对方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应及时提醒相对方注意。

二、甲方廉洁义务

-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正常商务往来，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烟酒及其他物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取贿赂、收受回扣及好处费等；
-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个人支付的费用；
-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对公正履行合同有影响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
-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出国出境等提供便利。

三、乙方廉洁义务

- 1、乙方应保持与甲方正常商务往来，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烟酒及其他物品，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给予回扣及好处费等；
- 2、乙方不得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作内容所涉及的价格、数量等内容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不正当的约定；
- 3、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为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进行高档娱乐消费；

4、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出国出境等提供便利；

5、乙方不得以利诱、敲诈、威胁或诬告等手段，引诱或逼迫甲方人员违法违纪，提供资源或合作。

四、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廉洁义务，经查证属实的，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义务，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商务合作“黑名单”，并保留登报报道乙方涉及腐败事实的权利；甲方并有权单方解除与乙方签订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全部或部分商务合同；此外，乙方应返还因此获取的不当经济利益，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其他

1、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姓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内控监察室负责对上述义务、违约责任的举报、投诉情况进行监管，举报电话：0756-3923614；邮箱地址：nkjc-gxjt@zhgxjs.com。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质勘察工程管理办法

一、勘察进场与项目登记报备制度

1. 项目勘察单位进场前应提前与我司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进行联系，明确项目区位、进出场道路条件、现场作业场地条件，并根据相关合同文件要求组织足够数量钻探及其他机械。
2. 进场后临时设施搭建位置应报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批准，由勘察单位自行负责相关安全管理，并考虑户外相关应急避险需求。
3. 项目勘察作业及生活用水用电接驳位置由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指定，勘察单位承担相应使用和安装费用。（如场内初期无接驳条件则勘察单位自理）
4. 进场后勘察单位应主动联系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领取项目场内地下管线资料，并参加相关实地交底。
5. 勘察单位在开始勘察现场作业前 2 日填报《工程勘察作业现场情况登记表》（附件 1）及有关资料，将工程勘察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钻探开工时间、勘察纲要和现场勘察作业工作计划等项目信息报属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登记。

二、勘察作业技术交底

1. 项目正式开始勘察作业前由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组织技术中心勘察任务书编制负责人员及勘察单位项目现场技术负责人、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人员等召开项目勘察作业技术交底会。
2. 交底会应明确说明项目勘察意图，点位布设情况，钻探深度要求及控制标准；并对其他可能存在重难点问题及相关要求进行研讨。

三、勘察作业安全教育

1. 勘察单位应于项目勘察作业班组人员进场后组织专项安全技术交底、地下管线交底及安全教育工作。勘察单位应主动复核探明相关管线，作业时注意避开上空高压电、通讯电、生活用电及地下油、水、气、电缆等各种电线、管线。
2. 相关工作过程通知项目监理单位参与监督，相关成果文件报监理审批备案。
3. 勘察单位应编制整理包括勘察纲要等技术资料，对人员配备情况、现场作业质量、原始记录情况、作业安全情况进行登记（附件 2）；以备迎接区住房城乡建

设主管部门组织开展的工程勘察专项巡查抽检。

4. 如现场及周边环境需要，每天完工后对已完钻孔进行回填砂土处理。

5. 施工过程中如发生暗埋管线被破坏的情况，勘察单位须无条件配合并立即安排恢复受损管网。

四、现场计量与举牌验收制度

1. 现场执行首个钻探孔各方见证验收制度。即项目第一个钻探孔进入中风化岩面及即将终孔时通知项目各单位到场见证起钻提杆，现场实际量取钻杆总长，对抽取岩样进行辨认并作终孔判定。

2. 项目各勘察孔位应均参照首孔验收标准通知工程中心项目负责人员及监理单位人员现场举牌验收。验收牌应清晰书写验收孔位编号、钻深、岩面深度等主要信息，并由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3. 孔位现场验收完成后勘察单位按要求填报《转探班报表》（附件3），《水文（工程）地质编录》（附件4）。

五、报告成果收集

1. 现场勘察作业过程中应及时完成相关成果资料收集整理，避免积压及信息缺失。

2. 根据现场作业情况，前一日完成钻探孔位柱状图须于第二天内全部提交。项目所有勘察点位全部完成钻探后一周内提交正式勘察报告，提交报告份数等要求以项目勘察合同为准。

六、勘察费申报及结算报审

1. 勘察费申报以公司工程中心发布二类费支付申请样表资料进行编制，所附当期相关计量资料由工程中心及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员进行核准。

2. 勘察项目结算以公司成本管理部发布结算资料归档要求进行整理，并依照公司审批流程及勘察合同相关结算条款完成结算审批及尾款支付工作。

七、相关参照文件及附件

1. 《关于实施强化我市房屋市政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六项措施”的通知》（珠建科〔2021〕38号）

2. 附件1：工程勘察作业现场情况登记表

附件2：工程勘察现场作业质量监督检查记录表

附件3：钻探班报表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珠建科（2021）38号

关于实施强化我市房屋市政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六项措施”的通知

鹤洲新区筹备组，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市规划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7·15”事故的惨痛教训，提升我市房屋市政工程勘察质量，保障工程质量安全，我局制定了进一步规范工程勘察质量管理的“六项措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完善勘察单位诚信登记管理，建立勘察项目登记制度

在我市承揽房屋市政工程勘察项目的工程勘察单位，应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政务服务中心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综合服务窗口）进行诚信登记，登记内容主要包括资质、人员、设备、办公场所、土工试验室、业绩成果等信息。

2021年11月1日起，实施工程勘察项目登记制度。勘察单位应在勘察现场作业前2日填报《工程勘察作业现场情况登记表》（详见附件1）及有关资料，将工程勘察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钻探开工时间、勘察纲要和现场勘察作业工作计划等项目信息报属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登记。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结合勘察设计企业监管、初步设计审查等工作，设立窗口受理工程勘察项目登记。

二、实行勘察工程现场作业影像资料存档制度

勘察单位应根据不同勘察作业阶段的需求、场地复杂性或其特殊性，摄制钻孔开孔位置、终孔层位、岩土芯样采取情况等质量监控影像资料并存档管理，确保能满足后续技术分析及勘察质量复核要求，影像资料应保存至工程竣工验收并作为验收资料存档。

三、强化关键岗位人员培训教育

各工程勘察单位要切实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定期组织编录员、钻探机长等关键岗位人员培训教育，进一步规范现场作业流程和操作规程，保证勘察现场作业质量。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也将委托行业协会组织开展相关专业岗位培训，向经培训考核合格的编录员、钻探机长颁发培训合格证书，并将人员培训考核情况作为企业信用档案的组成部分，在网站公布，供查询监督。2021年底前，计划举办2至3期编录员、钻探机长培训班，2022年1月开始对编录员、钻探机长持证上岗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四、加强勘察现场见证管理

建设单位要切实履行工程质量安全首要责任，指定专门人员或委托监理单位（或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采用旁站见证、巡视等方式对勘察现场质量实施见证管理，并在勘察单位的现场作业记录（详见附件 3、附件 4）上签字确认。

五、实行巡查抽检制度

建立建设工程勘察现场及土工试验室的巡查抽检制度。各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组织开展工程勘察专项巡查抽检。勘察现场检查内容包括勘察纲要等技术资料、人员配备情况、现场作业质量、原始记录情况、作业安全情况等（详见附件 2）；土工试验室检查内容包括试验人员、设备、场所、质量保证体系、质量管理、档案管理、业绩等。必要时，可以组织专业技术单位进行复勘。检查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行为，应依法实施处罚。

六、严格落实信用管理制度

市（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将检查中发现的不良行为，及时录入建筑市场监管平台，并根据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有关规定，对存在违法违规、违反工程建设标准等不良行为的企业，实施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对严重违法失信的企业，依法依规实施集中公示、重点曝光。

附件：1. 工程勘察作业现场情况登记表

2. 工程勘察现场作业质量监督检查记录表
3. 钻探班报表
4. ZK____水文（工程）地质编录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0月23日

（联系人：刘向辉；联系电话：266118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23日印发

- 4 -

附件 1

工程勘察作业现场情况登记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工程地址					
预计钻孔数量		_____个, 其中取样孔_____个, 鉴别孔_____个			
勘察开始时间		预计结束时间			
建设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勘察单位名称		在珠联系人			
		联系手机			
(一) 人员及设备配置情况					
项目负责人		联系手机			
		职称证号			
地质编录员		职称证号			
钻机台数	_____台	记录员人数	_____人	机长人数	_____人
台班编号	铭牌编号	记录员姓名	合格证号	机长姓名	合格证号
(二) 资料情况 (请在对应选项用“■”标识):					
1、工程勘察技术委托书或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建筑物及钻孔平面布置图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3、勘察纲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附件 2

工程勘察现场作业质量监督检查记录表

工程项目：_____ 勘察企业：_____

检查项目	序号	检查内容	是否符合要求	现场情况简述
			是(打√)否(打×)	
(一) 勘察纲要等技术资料	1	经技术负责人审定的勘察纲要或钻探任务书		
	2	附有坐标的拟建建筑物及钻孔布置总平面布置图		
	3	已收集拟建工程场地的周边条件(如建设单位未提供时应加以说明)		
	4	质量、安全技术交底记录		
(二) 人员配备情况	5	项目负责人是否与登记的信息相符		
	6	地质编录人是否与登记的信息相符		
	7	现场作业人员(机长、记录员等)是否与登记的信息相符		
(三) 现场作业质量	8	勘探点的测设是否与勘察方案一致		
	9	钻孔规格、钻进方法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10	钻孔设备及测试仪器是否完好可用		
	11	现场取样方式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12	送土工试验的试样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13	岩芯采取率是否符合技术要求		
	14	回次岩芯的排列是否规范		
15	原位测试工作是否符合规范、规程要求			
(四) 原始记录情况	16	岩芯牌填写、摆放、签名是否规范		
	17	台班原始记录、签名是否要求		
	18	现场原始资料未出现涂改、转抄现象		
	19	已完成的钻探孔原始记录是否已由地质编录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名确认		
	20	地质编录是否由编录人依据钻进回次、原始记录在现场逐项填写		
(五) 作业安全情况	21	已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		
	22	现场无明显安全作业隐患		
	23	其他		

机长代表签字:	现场负责人签字:
检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检查组成员签字: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钻 探 班 报 表

项目名称 _____

机 号 _____

孔 号 _____

年 月 日 班

时 间			工 作 内 容 简 述	机上余尺	钻 进 (米)			回次岩矿芯长 (米)		回 岩 次 矿 残 芯 留 (米)	钻 头		投 砂 量 (公斤)
自	至	计			自	至	计	岩 编 矿 号 芯 号	岩 心 (米)	类 型	规 格	消 耗 公 回 分 次	

机长:

记录员:

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代表 (签名):

附件 4

ZK_____水文（工程）地质编录

场地：

第 页

回次 编号	孔 深 (m)			岩 心		水位(m)		样品(试验)		分层				水 文（工 程）地 质 描 述
	自	至	合计	长 (m)	采 取 率 %	提 钻 后	下 钻 前	编 号	孔 深 (m)	孔 深 (m)	厚 度	岩 心 长	采 取 率 %	

编录员：

审核：

建设单位或监理单位代表（签名）：